

**东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细则**

2023 年 11 月

## 目录

第一章 总则.....	- 1 -
第二章 投资者分类与管理.....	- 2 -
第三章 基金产品及服务风险等级划分.....	- 12 -
第四章 投资者适当性匹配.....	- 14 -
第五章 投资者告知、回访及投诉.....	- 16 -
第六章 委托代理销售适当性.....	- 19 -
第七章 监管与服务.....	- 19 -
第八章 附则.....	- 20 -
附件清单： .....	- 20 -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东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工作,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基金募集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私募投资基金募集行为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及《东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私募基金募集管理办法》等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公司向投资者销售非公开募集的股权投资基金(包括创业投资基金)或者为投资者提供相关业务服务的(以下简称“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适用本细则。

第三条 本细则所称适当性,是指基金募集机构在销售基金产品或服务的过程中,根据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销售不同风险等级的基金产品或服务,把合适的基金产品或者服务卖给合适的投资者。本细则附件的修改经公司合规风控负责人、公司总经理及公司分管领导审批后生效。

第四条 公司向投资者销售基金产品及提供服务时遵循以下原则:

（一）投资者利益优先原则。当公司或基金销售人员的利益与投资者的利益发生冲突时，优先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客观性原则。公司建立科学合理的方法，设置必要的标准和流程，保证适当性管理的实施。对基金产品或者服务和投资者的调查和评价，尽力做到客观准确，并作为基金销售人员向投资者推介合适基金产品或者服务的重要依据。

（三）有效性原则。公司通过建立科学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制度与方法，确保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有效执行。

（四）差异性原则。公司对投资者进行分类管理，对普通投资者和专业投资者实施差别适当性管理，履行差别适当性义务。

## 第二章 投资者分类与管理

第五条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包括以下内容：

- （一）了解投资者的相关情况并评估其风险承受能力；
- （二）了解拟提供的产品或服务的相关信息；
- （三）向投资者提供与其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或服务，并进行持续跟踪和管理；

（四）提供产品或服务前，向投资者介绍产品或服务的内容、性质、特点、业务规则等，进行有针对性地投资者教育；

（五）本公司发起设立的私募基金应当向合格投资者募集，合格投资者是指具备相应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投资于单只资产管理计划不低于一定金额且符合下列条件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1）具有 2 年以上投资经历，且满足下列三项条件之一的自然人：家庭金融净资产不低于 300 万元，家庭金融资产不低于 500 万元，或者近 3 年本人年均收入不低于 40 万元；

（2）最近 1 年末净资产不低于 1000 万元的法人单位；

（3）依法设立并接受国务院金融监督管理机构监管的机构，包括证券公司及其子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期货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商业银行、金融资产投资公司、信托公司、保险公司、保险资产管理机构、财务公司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机构；

（4）接受国务院金融监督管理机构监管的机构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

(5) 基本养老金、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等养老基金，慈善基金等社会公益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

(6) 中国证监会视为合格投资者的其他情形。

第六条 公司基金管理部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具体执行部门，合规风控部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复核部门，其他各部门在办理涉及投资者相关业务时，应遵守本细则的相关规定。

第七条 公司募资人员应当按照合格投资者标准要求投资者提供必要的资产证明文件或收入证明，向不同类型投资者提供具有针对性的投资者信息表，并开展风险测评，会同合规风控部合理审慎地审查投资者是否符合相应的合格投资者标准，依法履行反洗钱义务，并确保单只私募基金的投资者人数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第八条 投资者转让基金份额的，受让方应当符合合格投资者要求且基金份额受让后基金投资者人数亦应当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第九条 公司对投资者进行统一的分类管理，将投资者分为普通投资者与专业投资者。专业投资者之外的投资者为普通投资者。公司不再对专业投资者进行风险承受能力等级划分。

第十条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是专业投资者：

（一）经有关金融监管部门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包括证券公司、期货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商业银行、保险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等；经行业协会备案或者登记的证券公司子公司、期货公司子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

（二）上述机构面向投资者发行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产品、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产品、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产品、银行理财产品、保险产品、信托产品、经行业协会备案的私募基金。

（三）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等养老基金，慈善基金等社会公益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

（四）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 1.最近1年末净资产不低于2000万元；
- 2.最近1年末金融资产不低于1000万元；
- 3.具有2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历。

（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自然人：

- 1.金融资产不低于500万元，或者最近3年个人年均收入不低于50万元；
- 2.具有2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

历，或者具有2年以上金融产品设计、投资、风险管理及相关工作经历，或者属于本条第（一）项规定的专业投资者的高级管理人员、获得职业资格认证的从事金融相关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律师。

前款所称金融资产，是指银行存款、股票、债券、基金份额、资产管理计划、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保险产品、期货及其他衍生产品等。

第十一条 符合本细则第十条第（一）项的专业投资者认定需提供如下证明文件：

- 1、 营业执照；
- 2、 开展金融相关业务资格证明；
- 3、 机构负责人或者法定发表人身份信息；
- 4、 经办人身份信息；
- 5、 其他所需证明文件。

符合本细则第十条（二）、（三）项的专业投资者认定需提供如下证明文件：

- 1、 产品成立、备案证明文件等资料
- 2、 产品管理人的机构信息。

符合本细则第十条第（四）项的专业投资者认定需提供如下证明文件：

- 1、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2、 金融资产证明文件；

3、 投资经历。

符合本细则第十条第（五）项的专业投资者认定需提供如下证明文件：

1、 个人金融资产证明文件或近3年收入证明；

2、 个人有效身份证件；

3、 投资经历、工作经历或者职业资格认证等证明文件。

第十二条 专业投资者之外的投资者为普通投资者。公司应了解投资者收入来源、资产状况、债务、投资知识和经验、风险偏好、诚信状况等信息，确定普通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对普通投资者进行细化分类和管理。

第十三条 公司对普通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评估从低到高划分为C1保守型、C2谨慎型、C3稳健型、C4积极型、C5激进型五种类型。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自然人普通投资者风险评分标准	
风险承受能力等级	分值区间
C1（含风险承受能力最低类别）	$0 \leq C1 < 25$
C2	$25 \leq C2 < 37$

C3	$37 \leq C3 < 61$
C4	$61 \leq C4 < 80$
C5	$80 \leq C5 < 100$
机构或产品投资者风险评分标准	
风险承受能力等级	分值区间
C1	$0 \leq C1 < 25$
C2	$25 \leq C2 < 37$
C3	$37 \leq C3 < 61$
C4	$61 \leq C4 < 80$
C5	$80 \leq C5 < 100$

第十四条 公司向普通投资者以纸质或者电子文档形式提供风险测评问卷，对其风险承受能力进行测试，并遵循以下程序：

（一）核查参加风险测评的投资者或机构经办人员的身份信息；

（二）公司及工作人员在测试过程中，不得有提示、暗

示、诱导、误导等行为对测试人员进行干扰，影响测试结果。

（三）风险测评问卷要在填写完毕后5个工作日内，得出相应结果。

第十五条 公司基金管理部根据投资者信息表、风险测评问卷及其他相关材料，对普通投资者风险等级进行综合评估，并在评估工作结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告知投资者风险等级评估结果。

第十六条 普通投资者中风险承受能力等级经评估为保守型且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自然人，作为保守型（最低类别）投资者。

- （一）不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 （二）没有风险容忍度或者不能承受任何投资损失；
- （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十七条 普通投资者和专业投资者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符合本细则第十条第（四）、（五）项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可以书面告知公司选择成为普通投资者，公司应当对其履行相应的适当性义务。

第十八条 专业投资者转化为普通投资者的，应当遵循以下程序：

（一）符合转化条件的专业投资者，通过纸质或者电子文档形式告知公司其转化为普通投资者的决定。

(二) 公司在收到投资者转化决定 5 个工作日内，对投资者的转化资格进行核实。

(三) 公司在核实工作结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以纸质或者电子文档形式，告知投资者核实结果。

第十九条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普通投资者可以申请成为专业投资者，但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是否同意其转化：

(一)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最近 1 年末净资产不低于 1000 万元，最近 1 年末金融资产不低于 500 万元，且具有 1 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历；

(二) 自然人：家庭金融净资产不低于 300 万元或者家庭金融资产不低于 500 万元，或者最近 3 年个人年均收入不低于 40 万元，且具有 1 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历或者 1 年以上金融产品设计、投资、风险管理及相关工作经历。

第二十条 普通投资者申请成为专业投资者的，转化流程如下：

(一) 符合转化条件的普通投资者，要通过纸质或者电子文档形式向公司提出转化申请，同时还要向公司作出了解相应风险并自愿承担相应不利后果的意思表示；

(二) 公司要在收到投资者转化申请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对投资者的转化资格进行核查；

（三）对于符合转化条件的，公司在5个工作日内，通知投资者以纸质或者电子文档形式补充提交相关信息、参加投资知识或者模拟交易等测试；

（四）公司根据以上情况，结合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知识、投资经验、投资偏好等要素，对申请者进行谨慎评估，并以纸质或者电子文档形式告知投资者。公司同意投资者转化的，应当向其说明对普通投资者和专业投资者履行适当性义务的差别，警示可能承担的投资风险，公司不同意投资者转化的，应该告知其评估结果及理由。

第二十一条 公司应告知投资者对其提供的信息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投资者不提供信息或者信息不真实、不完整、不准确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公司应当告知投资者无法确定其适当性分类，并有权拒绝向其销售产品或者提供服务。

第二十二条 投资者转化效力范围仅适用于公司内部，其他销售代理机构不得以此作为参考依据，将投资者自行转化。

第二十三条 公司应当加强对参与公司相关新产品或服务的投资者的投资知识教育和风险揭示，并通过适当方式提醒其审慎参与投资。70周岁（含）以上的投资者列为高龄客户，基金管理部应该向其揭示风险并签署高龄客户风险确认

书。

第二十四条 公司基金管理部应当在投资者提供信息时告知投资者，在其所提供的信息发生重要变化、可能影响投资者适当性分类的，应当及时书面告知公司。因投资者未及时将信息变化情况书面告知公司，导致公司对其适当性管理不准确的，由投资者承担相应责任。

### 第三章 基金产品及服务风险等级划分

第二十五条 公司对基金产品或者服务的风险等级划分，可以由公司完成，也可以委托第三方机构提供。委托第三方机构提供基金产品或者服务风险等级划分的，公司应当要求其提供基金产品或者服务风险等级划分方法及其说明。

第二十六条 公司所使用的基金产品或者服务风险等级划分方法及其说明，通过适当方式向投资者告知。

第二十七条 基金产品或者服务的风险等级按照风险由低到高顺序，划分为：**R1**低风险、**R2**中低风险、**R3**中风险、**R4**中高风险、**R5**高风险五个等级。

第二十八条 基金产品或者服务风险等级划分要综合考虑以下因素：

（一）基金管理人成立时间，治理结构，资本金规模，管理基金规模，投研团队稳定性，资产配置能力、内部控制

制度健全性及执行度，风险控制完备性，是否有风险准备金制度安排，从业人员合规性，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及基金经理的稳定性等；

（二）基金产品或者服务的结构（母子基金、平行基金），投资方向、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募集方式及最低认缴金额，运作方式，存续期限，过往业绩及净值的历史波动程度，成立以来有无违规行为发生，基金估值政策、程序和定价模式，申购和赎回安排，杠杆运用情况等。

第二十九条 基金产品或者服务存在下列因素的，应当审慎评估其风险等级：

（一）基金产品或者服务合同存在特殊免责条款、结构性安排、投资标的具有衍生品性质等导致普通投资者难以理解的；

（二）基金产品或者服务不存在公开交易市场，或因参与投资者少等因素导致难以在短期内以合理价格顺利变现的；

（三）基金产品或者服务的投资标的流动性差、存在非标准资产投资导致不易估值的；

（四）基金产品或者服务投资杠杆达到相关要求上限、投资单一标的集中度过高的；

(五) 基金管理人、实际控制人、高管人员涉嫌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或正在接受监管部门或自律管理部门调查的；

(六) 影响投资者利益的其他重大事项；

(七) 行业协会认定的高风险基金产品或者服务。

第三十条 公司主营业务为私募基金投资业务，产品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主要投资于未上市公司股权或根据监管规定可以开展的其他业务，投资存续期长，流动性低，要求投资者最低认购金额高，并具有高风险承受能力，基于上述特点，对照本细则产品风险认定方法，公司基金产品的风险等级评定为 R5。

#### 第四章 投资者适当性匹配

第三十一条 公司对投资者制定统一的适当性匹配原则，匹配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与投资者期望购买的产品或者服务的风险等级，并告知投资者匹配意见。

第三十二条 由于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或基金产品或者服务风险等级发生变化，导致投资者所持有基金产品或者服务不匹配的，公司要将不匹配情况告知投资者，并给出新的匹配意见。

第三十三条 公司应当按照以下适当性匹配原则向普通投资者推介与其风险承受能力匹配的基金产品：



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	基金产品风险等级
C1保守型	R1
C2谨慎型	R1、R2
C3稳健型	R1、R2、R3
C4积极型	R1、R2、R3、R4
C5激进型	R1、R2、R3、R4、R5

第三十四条 公司及销售人员向投资者销售基金产品或者服务时，禁止出现以下行为：

（一）向不符合准入要求的投资者销售基金产品或者服务；

（二）向投资者就不确定的事项提供确定性的判断，或者告知投资者有可能使其误认为具有确定性的判断；

（三）向普通投资者推介风险等级高于其风险承受能力的基金产品或者服务；

（四）向普通投资者推介不符合其投资目标的基金产品或者服务；

（五）向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低于基金产品或服务风险等级的投资者销售基金产品或服务；

（六）其他违背适当性要求，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行为。

## 第五章 投资者告知、回访及投诉

第三十五条 公司销售产品、提供服务，应当向投资者披露产品或服务的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公司与客户之间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以及有助于投资者了解相关投资并进行分析判断的其他信息。

公司对投资者进行告知、警示及向投资者提供的产品或服务材料，内容应当真实、准确、完整，不得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不得欺诈投资者，语言应当通俗易懂；告知、警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送达投资者，并由其确认已充分理解和接受。

公司在向普通投资者销售 R5 风险等级的基金产品或者服务时，应向其完整揭示以下事项：

- （一）基金产品或者服务的详细信息、重点特性和风险；
- （二）基金产品或者服务的主要费用、费率及重要权利、信息披露内容、方式及频率；
- （三）普通投资者可能承担的损失；
- （四）普通投资者投诉方式及纠纷解决安排。

第三十六条 公司向普通投资者销售或者提供符合本细则规定的高风险产品或者服务的，应当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相关产品的风险特征，追加了解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信息，给予普通投资者更多的考虑时间或者每一年抽取50%比例的普

通投资者在其持有R5风险等级的基金产品或者服务期间内回访一次，每两年对所有普通投资者完成至少一次回访。

第三十七条 公司应当在投资冷静期（不少于24小时）满后，从事基金销售推介业务以外的人员以录音电话、电邮、信函、确认书、回访问卷等适当方式对普通投资者进行回访。回访内容应包括并不限于下列内容：

（一）确认受访人是否为投资者本人或机构；

（二）确认投资者是否为自己购买了该基金产品以及投资者是否按照要求亲笔签名或盖章；

（三）确认投资者是否已经阅读并理解基金合同和风险揭示的内容；

（四）确认投资者的风险识别能力及风险承受能力是否与所投资的私募基金产品相匹配；

（五）确认投资者是否知悉投资者承担的主要费用及费率，投资者的重要权利、私募基金信息披露的内容、方式及频率；

（六）确认投资者是否知悉未来可能承担投资损失；

（七）确认投资者是否知悉投资冷静期的起算时间、期间以及享有的权利；

（八）确认投资者是否知悉纠纷解决安排；

（九）确认是否存在本细则第三十四条规定的禁止行为。

第三十八条 公司不定期举行投资者适当性培训，提高相关岗位工作人员的知识和技能，并对培训结果进行考核。培训内容应当包括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产品或者服务的结构、风险特征、适销对象等。

第三十九条 公司应妥善处理因履行投资者适当性职责引起的客户投诉，保存投诉情况及处理记录，及时分析总结，改进和完善相关制度和机制。

第四十条 公司设立投资者投诉邮箱 [dhtz@longone.com.cn](mailto:dhtz@longone.com.cn)，用于统一受理投资者投诉处理，由合规风控部负责日常维护，于收到投诉邮件2日内告知基金管理部。

基金管理部自告知日起3个工作日内将投资者的姓名、住址、联系方式等信息向合规风控部报备，经公司讨论后决定是否受理投诉事项，并由基金管理部统一给予投资者必要的信息反馈。

第四十一条 公司将相关岗位工作人员是否履行投资者适当性工作职责、投诉情况等纳入监督问责机制，确保从业人员切实履行适当性义务。公司不得采取鼓励其向投资者销售不适当基金产品或服务的考核、激励机制或措施。公司加强对销售人员的日常管理，对销售人员行为、诚信、奖惩等方面进行记录。

## 第六章 委托代理销售适当性

第四十二条 公司委托其他机构销售本机构发行的产品或者提供服务，应当审慎选择受托方，确认受托方具备代销相关产品的资格及落实适当性义务要求的人员储备、内控制度、技术设备 etc 能力，应当制定并告知代销方所委托产品或者提供服务的适当性管理标准和要求，代销方应当严格执行，但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其他规章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四十三条 对在委托销售中违反适当性义务的行为，委托销售机构和受托销售机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在委托销售合同中予以明确。

## 第七章 监管与服务

第四十四条 公司应配合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相关行业自律组织对公司落实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工作相关规定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应当如实提供相关资料，不得隐瞒、阻碍或拒绝。

第四十五条 公司及其工作人员应当对履行投资者适当性工作过程中获取的客户信息等信息和资料严格保密，防止该等信息和资料被泄露或被不当利用。

第四十六条 公司应当每半年开展一次适当性自查，形

成自查报告。对于自查中发现的问题应及时整改。

第四十七条 公司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妥善保存其履行适当性义务的相关信息资料，防止泄露或者被不当利用，接受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和自律组织的检查。对告知警示资料、自查报告等的保存期限不得少于20年。

## 第八章 附则

第四十八条 本细则属于实施细则，由东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负责修订和解释。

第四十九条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实施。原《东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东证直投发〔2023〕1号）同时废止。

### 附件清单：

附件一：私募基金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机构）

附件二：私募基金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自然人）

附件三：投资者基本信息表（自然人）

附件四：投资者基本信息表（机构）

附件五：投资者基本信息表（产品）

附件六：投资者风险匹配告知书及投资者确认函

附件七：专业投资者告知及确认书

附件八：基金产品或者服务风险等级划分

附件九：专业投资者转化为普通投资者申请表

附件十：普通投资者转为专业投资者申请表

附件十一：高龄客户风险确认书

## 附件一：私募基金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机构）

投资者名称： \_\_\_\_\_

资金账号（证券/基金/期货）： \_\_\_\_\_（如有）

**声明：**本公司的适当性匹配意见不表明其对产品或者服务的风险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投资者根据自身能力审慎决策，独立承担投资风险。

本问卷旨在了解贵单位可承受的风险程度等情况，借此协助贵单位选择合适的产品或服务类别，以符合贵单位的风险承受能力。

风险承受能力评估是本公司向投资者履行适当性职责的一个环节，其目的是使本公司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与贵单位的风险承受能力等级相匹配。

本公司特别提醒贵单位：本公司向投资者履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等适当性职责，并不能取代贵单位自己的投资判断，也不会降低产品或服务的固有风险。同时，与产品或服务相关的投资风险、履约责任以及费用等将由贵单位自行承担。

本公司提示贵单位：本公司根据贵单位提供的信息对贵单位进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开展适当性工作。贵单位应当如实提供相关信息及证明材料，并对所提供的信息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本公司建议：当贵单位的各项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应及时告知证券公司予以更新，根据需对贵单位所投资的产品及时进行重新审视，以确保贵单位的投资决定与贵单位可承受的投资风险程度等实际情况一致。

这种情况下，您也可以主动申请重新评估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整风险承受能力等级。但对调整时仍处在存续期内的产品或服务，投资者应当承担因评级调整导致的不匹配风险，并持续承担相应义务与责任。

贵单位提交的基本信息、评估信息和其他相关资料，将进入适当性评估数据库，并作为档案保存不少于20年。

本公司在此承诺，对于贵单位在本问卷中所提供的一切信息，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承担保密义务。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有权机关依法定程序进行查询以外，本公司保证不会将涉及贵单位的任何信息提供、泄露给任何第三方，或者将相关信息用于违法、不当用途。



1、贵单位的性质：

- A. 国有企事业单位
- B. 非上市民营企业
- C. 外资企业
- D. 上市公司

2、贵单位的净资产规模为：

- A. 500 万元以下
- B. 500 万元-2000 万元
- C. 2000 万元-1 亿元
- D. 超过 1 亿元

3、贵单位年营业收入为：

- A. 500 万元以下
- B. 500 万元-2000 万元
- C. 2000 万元-1 亿元
- D. 超过 1 亿元

4、贵单位证券账户资产为：

- A. 300 万元以内
- B. 300 万元-1000 万元
- C. 1000 万元-3000 万元
- D. 超过 3000 万元

5、贵单位是否有尚未清偿的数额较大的债务？如有，主要是：

- A. 银行贷款
- B. 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
- C. 通过担保公司等中介机构募集的借款
- D. 民间借贷
- E. 没有数额较大的债务

6、对于金融产品投资工作，贵单位打算配置怎样的人员力量：

- A. 一名兼职人员（包括负责人自行决策）
- B. 一名专职人员
- C. 多名兼职或专职人员，相互之间分工不明确
- D. 多名兼职或专职人员，相互之间有明确分工

**7、贵单位所配置的负责金融产品投资工作的人员是否符合以下情况：**

- A. 现在或此前曾从事金融、经济或财会等与金融产品投资相关的工作超过两年
- B. 已取得金融、经济或财会等与金融产品投资相关专业学士以上学位
- C. 取得证券从业资格、期货从业资格、注册会计师证书（CPA）或注册金融分析师证书（CFA）中的一项及以上
- D. 本单位所配置的人员不符合以上任何一项描述

**8、贵单位是否建立了金融产品投资相关的管理制度：**

- A. 没有。因为要保证操作的灵活性
- B. 已建立。包括了分工和授权的要求，但未包括投资风险控制的规则
- C. 已建立。包括了分工与授权、风险控制等一系列与金融产品投资有关的规则

**9、贵单位的投资经验可以被概括为：**

- A. 有限：除银行活期账户和定期存款外，基本没有其他投资经验
- B. 一般：除银行活期账户和定期存款外，购买过基金、保险等理财产品，但还需要进一步的指导
- C. 丰富：本单位具有相当投资经验，参与过股票、基金等产品的交易，并倾向于自己做出投资决策
- D. 非常丰富：本单位对于投资非常有经验，参与过权证、期货或创业板等高风险产品的交易

**10、有一位投资者一个月内做了 15 笔交易（同一品种买卖各一次算一笔），贵单位认为这样的交易频率：**

- A. 太高了
- B. 偏高
- C. 正常
- D. 偏低

**11、过去一年时间内，您购买的不同产品或接受的不同服务（含同一类型的不同产品或服务）的数量是：**

- A. 5 个以下
- B. 6 至 10 个

- C. 11 至 15 个
- D. 16 个以上

12、以下金融产品或服务，贵单位投资经验在两年以上的有：

- A. 银行存款等
- B. 债券、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或其它固定收益类产品等
- C. 股票、混合型基金、偏股型基金、股票型基金等权益类投资品种
- D. 期货、融资融券等
- E. 复杂金融产品、其他产品或服务

(注：本题可多选，但评分以其中最高分值选项为准。)

13、如果贵单位曾经从事过金融市场投资，在交易较为活跃的月份，平均月交易额大概是多少：

- A. 100 万元以内
- B. 100 万元-300 万元
- C. 300 万元-1000 万元
- D. 1000 万元以上
- E. 从未投资过金融产品

14、贵单位用于证券投资的大部分资金不会用作其它用途的时间段为：

- A. 0 到 1 年
- B. 1 到 5 年
- C. 5 年以上
- D. 无特别要求

15、贵单位进行投资时的首要目标是：

- A. 尽可能保证本金安全，不在乎收益率比较低
- B. 产生一定的收益，可以承担一定的投资风险
- C. 产生较多的收益，可以承担较大的投资风险
- D. 实现资产大幅增长，愿意承担很大的投资风险

16、贵单位打算重点投资于哪些种类的投资品种？

- A. 债券、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等固定收益类投资品种
- B. 股票、混合型基金、偏股型基金、股票型基金等权益类投资品种
- C. 期货、融资融券等
- D. 复杂金融产品或服务

E. 其他产品或服务

(注：本题可多选，但评分以其中最高分值选项为准。)

17、贵单位认为自己能承受的最大投资损失是多少？

- A. 尽可能保证本金安全
- B. 一定的投资损失
- C. 较大的投资损失
- D. 损失可能超过本金

18、假设有两种不同的投资：投资 A 预期获得 5% 的收益，有可能承担非常小的损失；投资 B 预期获得 20% 的收益，但有可能面临 25% 甚至更高的亏损。您将您的投资资产分配为：

- A. 全部投资于 A
- B. 大部分投资于 A
- C. 两种投资各一半
- D. 大部分投资于 B
- E. 全部投资于 B

19、贵单位参与金融产品投资的主要目的是什么：

- A. 闲置资金保值增值
- B. 获取主营业务以外的投资收益
- C. 现货套期保值、对冲主营业务风险
- D. 减持已持有的股票

### 投资者签署确认

本机构已经了解并愿意遵守国家有关证券市场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业务规则，本机构在此郑重承诺以上填写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若本机构提供的信息发生任何重大变化，本机构将及时书面通知贵公司。

本机构已知晓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评估分类结果，并已知晓贵公司告知的入市投资风险提示信息、相关产品和服务类别的风险分类和匹配要求。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将进一步认真阅读相关业务风险揭示书或告知书，独立做出投资决策并自愿承担投资风险。

投资者（盖章）：

签署日期：

附表：风险承受能力评分表

机构投资者评分表：

序号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A	5	1	1	1	3	1	6	1	1	1	1	0	1	1	0	3	0	0	3
B	4	2	2	2	2	3	6	3	2	2	3	1	2	3	2	5	2	1	5
C	4	3	3	3	1	4	6	7	3	3	4	2	3	5	4	5	4	3	4
D	6	5	4	4	0	5	0		4	4	6	4	4	6	6	6	6	5	1
E	4				4							6	0			6		7	

机构客户风险承受能力划分标准对照表：

风险承受能力	分值区间
C1 保守型	$0 \leq C1 < 25$
C2 谨慎型	$25 \leq C2 < 37$
C3 稳健型	$37 \leq C3 < 61$
C4 积极型	$61 \leq C4 < 80$
C5 激进型	$80 \leq C5 < 100$

附件二：私募基金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自然人）

**风险提示：**私募基金投资需承担各类风险，本金可能遭受损失。同时，私募基金投资还要考虑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各类投资风险。您在基金认购过程中应当注意核对自己的风险识别和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私募基金。

**声明：**本公司的适当性匹配意见不表明其对产品或者服务的风险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投资者根据自身能力审慎决策，独立承担投资风险。

本问卷旨在了解您可承受的风险程度等情况，借此协助您选择合适的产品或服务类别，以符合您的风险承受能力。

风险承受能力评估是本公司向投资者履行适当性职责的一个环节，其目的是使本公司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与您的风险承受能力等级相匹配。

本公司特别提醒您：本公司向投资者履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等适当性职责，并不能取代您自己的投资判断，也不会降低产品或服务的固有风险。同时，与产品或服务相关的投资风险、履约责任以及费用等将由您自行承担。

本公司提示您：本公司根据您提供的信息对您进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开展适当性工作。您应当如实提供相关信息及证明材料，并对所提供的信息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本公司建议：当您的各项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应及时告知证券公司予以更新，根据需要对您所投资的产品及时进行重新审视，以确保您的投资决定与您可承受的投资风险程度等实际情况一致。

这种情况下，您也可以主动申请重新评估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整风险承受能力等级。但对调整时仍处在存续期内的产品或服务，投资者应当承担因评级调整导致的不匹配风险，并持续承担相应义务与责任。

您提交的基本信息、评估信息和其他相关资料，将进入适当性评估数据库，并作为档案保存不少于 20 年。

本公司在此承诺，对于您在本问卷中所提供的一切信息，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承担保密义务。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有权机关依法定程序进行查询以外，本公司保证不会将涉及您的任何信息提供、泄露给任何第三方，或者将相关信息用于违法、不当用途。

## 一、基本信息

投资者姓名：\_\_\_\_\_ 证件类型及号码：\_\_\_\_\_

职业：\_\_\_\_\_ 联系方式\_\_\_\_\_

## 二、财务状况

### 1、您的主要收入来源是：

- A. 工资、劳务报酬
- B. 生产经营所得
- C. 利息、股息、转让证券等金融性资产收入
- D. 出租、出售房地产等非金融性资产收入
- E. 无固定收入

### 2、最近您家庭预计进行证券投资的资金占家庭现有总资产(不含自住、自用房产及汽车等固定资产)的比例是：

- A. 70%以上
- B. 50%-70%
- C. 30%-50%
- D. 10%-30%
- E. 10%以下

### 3、您是否有尚未清偿的数额较大的债务，如有，其性质是：

- A. 没有
- B. 有，住房抵押贷款等长期定额债务
- C. 有，信用卡欠款、消费信贷等短期信用债务
- D. 有，亲朋之间借款

### 4、您可用于投资的资产数额（包括金融资产和不动产）为：

- A. 不超过 50 万元人民币
- B. 50 万-300 万元（不含）人民币
- C. 300 万-1000 万元（不含）人民币

D. 1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

### 三、投资知识

5、以下描述中何种符合您的实际情况：

- A. 现在或此前曾从事金融、经济或财会等与金融产品投资相关的工作超过两年
- B. 已取得金融、经济或财会等与金融产品投资相关专业学士以上学位
- C. 取得证券从业资格、期货从业资格、注册会计师证书（CPA）或注册金融分析师证书（CFA）中的一项及以上
- D. 我不符合以上任何一项描述

### 四、投资经验

6、您的投资经验可以被概括为：

- A. 有限：除银行活期账户和定期存款外，我基本没有其他投资经验
- B. 一般：除银行活期账户和定期存款外，我购买过基金、保险等理财产品，但还需要进一步的指导
- C. 丰富：我是一位有经验的投资者，参与过股票、基金等产品的交易，并倾向于自己做出投资决策
- D. 非常丰富：我是一位非常有经验的投资者，参与过权证、期货或创业板等高风险产品的交易

7、有一位投资者一个月内做了 15 笔交易（同一品种买卖各一次算一笔），您认为这样的交易频率：

- A. 太高了
- B. 偏高
- C. 正常
- D. 偏低

8、过去一年时间内，您购买的不同产品或接受的不同服务（含同一类型的不同产品或服务）的数量是：

- A. 5 个以下
- B. 6 至 10 个
- C. 11 至 15 个
- D. 16 个以上

9、以下金融产品或服务，您投资经验在两年以上的有：

- A. 银行存款等



- B. 债券、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或其它固定收益类产品等
  - C. 股票、混合型基金、偏股型基金、股票型基金等权益类投资品种等
  - D. 期货、融资融券
  - E. 复杂金融产品、其他产品或服务
- (注：本题可多选，但评分以其中最高分值选项为准。)

10、如果您曾经从事过金融市场投资，在交易较为活跃的月份，平均月交易额大概是多少：

- A. 10 万元以内
- B. 10 万元-30 万元
- C. 30 万元-100 万元
- D. 100 万元以上
- E. 从未从事过金融市场投资

## 五、投资目标

11、您用于证券投资的大部分资金不会用作其它用途的时间段为：

- A. 0 到 1 年
- B. 1 到 5 年
- C. 5 年以上
- D. 无特别要求

12、您打算重点投资于哪些种类的投资品种？

- A. 债券、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等固定收益类投资品种
  - B. 股票、混合型基金、偏股型基金、股票型基金等权益类投资品种
  - C. 期货、融资融券等
  - D. 复杂或高风险金融产品或服务
  - E. 其他产品或服务
- (注：本题可多选，但评分以其中最高分值选项为准。)

13、假设有两种不同的投资：投资 A 预期获得 5% 的收益，有可能承担非常小的损失；投资 B 预期获得 20% 的收益，但有可能面临 25% 甚至更高的亏损。您将您的投资资产分配为：

- A. 全部投资于 A
- B. 大部分投资于 A
- C. 两种投资各一半
- D. 大部分投资于 B

E. 全部投资于 B

## 六、风险偏好

14、当您进行投资时，您的首要目标是：

- A. 尽可能保证本金安全，不在乎收益率比较低
- B. 产生一定的收益，可以承担一定的投资风险
- C. 产生较多的收益，可以承担较大的投资风险
- D. 实现资产大幅增长，愿意承担很大的投资风险

15、您认为自己能承受的最大投资损失是多少？

- A. 尽可能保证本金安全
- B. 一定的投资损失
- C. 较大的投资损失
- D. 损失可能超过本金

16、您打算将自己的投资回报主要用于：

- A. 改善生活
- B. 个体生产经营或证券投资以外的投资行为
- C. 履行扶养、抚养或赡养义务
- D. 本人养老或医疗
- E. 偿付债务

## 七、其他信息

17、您的年龄是：（接受问卷调查日）

- A. 16-24 岁
- B. 25-50 岁
- C. 51-60 岁
- D. 61-70 岁
- E. 16 周岁以下或超过 70 岁以上

18、今后五年时间内，您的父母、配偶以及未成年子女等需负法定抚养、扶养和赡养义务的人数为：

- A. 1-2 人
- B. 3-4 人
- C. 5 人以上

19、您的最高学历是：

- A. 高中或以下
- B. 中专或大学专科
- C. 大学本科
- D. 硕士及以上

**20、 您家庭的就业状况是：**

- A. 您与配偶均有稳定收入的工作
- B. 您与配偶其中一人有稳定收入的工作
- C. 您与配偶均没有稳定收入的工作或者已退休
- D. 未婚，但有稳定收入的工作
- E. 未婚，目前暂无稳定收入的工作

特别确认项（不记评分）：

17 条-E（一）不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15 条-E（四）我没有风险容忍能力，或者不能承受任何损失

**投资者签署确认**

本人已经了解并愿意遵守国家有关证券市场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业务规则，本人在此郑重承诺以上填写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若本人提供的信息发生任何重大变化，本人将及时书面通知贵公司。

本人已知晓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评估分类结果，并已知晓贵公司告知的入市投资风险提示信息、相关产品和服务类别的风险分类和匹配要求。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将进一步认真阅读相关业务风险揭示书或告知书，独立做出投资决策并自愿承担投资风险。

投资者（签名）：

签署日期：

附表：风险承受能力评分表

自然人投资者评分表：

序号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A	3	1	3	0	5	1	1	1	0	1	1	2	0	0	0	7	5	5	1	4
B	2	3	2	1	5	2	2	3	1	2	3	4	1	2	2	5	7	3	2	3
C	1	4	1	2	5	3	3	4	2	3	5	5	3	3	4	4	3	1	4	2
D	1	5	0	3	0	5	4	6	4	4	6	6	5	4	6	3	2		5	1
E	0	6							6	0		6	6			1	0			0

自然人客户风险承受能力划分标准对照表：

风险承受能力	分值区间
C1 保守型	$0 \leq C1 < 25$
C2 谨慎型	$25 \leq C2 < 37$
C3 稳健型	$37 \leq C3 < 61$
C4 积极型	$61 \leq C4 < 80$
C5 激进型	$80 \leq C5 < 100$
保守型（最低类别）	保守型+特别确认项中的任一项

附件三：投资者基本信息表（自然人）

姓名		性别		年龄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证件地址					
国籍		职业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方式	座机	移动电话	
邮编		电子邮箱			
学历			年收入		
住址					
资金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工资收入 <input type="checkbox"/> 房租收入 <input type="checkbox"/> 房屋出售收入 <input type="checkbox"/> 及金融投资收入 <input type="checkbox"/> 经商收入 <input type="checkbox"/> 借贷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如为其他，请说明：				
税收居民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仅为中国税收居民 <input type="checkbox"/> 仅为非居民 <input type="checkbox"/> 既是中国税收居民又是其他国家（地区）税收居民				
资产规模	金融资产不低于 500 万元人民币，或者最近 3 年个人年均收入不低于 50 万元人民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投资经历	具有 2 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历，或者具有 2 年以上金融产品设计与投资、风险管理及相关工作经历的自然人投资者，或者属于《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一）款所规定的专业投资者的高级管理人员、获得职业资格认证的从事金融相关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律师。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交易的实际受益人	本人（ ），他人（ ）请说明：				
是否有不良诚信记录	否（ ），是（ ）请说明：				
预留银行账户信息（本账户将作为赎回、现金分红、退款等业务的指定清算账户）					
预留银行户名（银行户名与申请人保持一致）：					
预留银行账户：					
开户银行名称（请填写详细的营业网点）：					
本人保证资金来源的合法性和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准确性、完整性，并对其承担责任。					
投资者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募集机构审核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本表内容填写全面、正确  经办人审核意见及签字：   复核人审核意见及签字：   募集机构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注：私募基金投资者须符合《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第十四条“一定时期”的规定					

附件四：投资者基本信息表（机构）

机构名称						
所属行业						
*机构类型	上市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上市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非上市公司	机构证件类型  类型				
	企业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非国有公司制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制外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合伙、社团、个人工商、个人独资等）					
	资本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内资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外合资 <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					
机构证件		有效期				
机构资质		资质证书编号				
经营范围						
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联系电话						
注册资本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有效期		
资金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主营业务收入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投资收益 <input type="checkbox"/> 实体项目投资收益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母公司注资 <input type="checkbox"/> 募集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如为其他，请说明：					
法定代表 或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年龄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职务		电子邮箱			
	证件有效期		联系方式	座机	移动电话	
	办公邮编		办公地址			
指定授权 经办人	姓名		性别		年龄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职务		电子邮箱			
	证件有效期		联系方式	座机	移动电话	
	办公邮编		办公地址			
	与该机构关系					

## 东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细则

是否为下列机构	符合《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一）款所规定的证券公司、期货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商业银行、保险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或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或者备案的证券公司子公司、期货公司子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或者第（三）款所规定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或者第（四）款的规定，最近1年末净资产不低于2000万元，最近1年末金融资产不低于1000万元，具有2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历。	□是	□否
资产规模	最近一年末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	□是	□否
是否存在实际控制关系	否（），是（）请说明：		
交易的实际受益人	机构（），其他（）请说明：		
是否有不良诚信记录	否（），是（）请说明：		
预留银行账户信息（本账户将作为赎回、现金分红、退款等业务的指定清算账户）			
预留银行户名（银行户名与申请人保持一致）：			
预留银行账户：			
开户银行名称（请填写详细的营业网点）：			
<p>本机构保证资金来源的合法性和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准确性、完整性，并对其承担责任。</p> <p>机构指定授权经办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p>			
<p>募集机构审核资料：</p> <p><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者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或复印件或加盖发证机关确认章的复印件</p> <p><input type="checkbox"/> 法人章程的复印件</p> <p><input type="checkbox"/>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p> <p><input type="checkbox"/> 经办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或复印件、业务授权委托书</p> <p><input type="checkbox"/> 本表内容填写全面、正确</p> <p>经办人审核意见及签字：</p> <p>复核人审核意见及签字：</p> <p>募集机构盖章：_____ 年 月 日</p>			
*注：“机构类型”参照协会《基金行业数据集中备份接口规范（试行）》的规则适用			

附件五：投资者基本信息表（产品）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备案机构				
成立时间		备案时间				
产品备案编号		产品存续期				
产品类别		产品规模				
产品托管人						
指定授权经办人	姓名		性别		年龄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职务		电子邮箱			
	证件有效期		联系方式	座机	移动电话	
	办公邮编		办公地址			
	与该机构/产品关系					
管理人名称						
*机构类型		机构证件类型				
机构证件编号		有效期				
机构资质证明		资质证书编号				
经营范围						
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注册资本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证件号码		
				证件类型		
				有效期		



## 东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细则

是否为下列产品	为《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一）款机构面向投资者发行的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产品、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产品、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产品、银行理财产品、保险产品、信托产品、经行业协会备案的私募基金，及第（一）款规定机构发行的其它理财产品；或者为第（三）款规定的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等养老金、慈善基金等社会公益基金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资产规模	成立规模不得低于（含）人民币 1000 万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实际控制关系	否（ ），是（ ）请说明：		
交易的实际受益人	机构（ ），其他（ ）请说明：		
是否有不良诚信记录	否（ ），是（ ）请说明：		
预留银行账户信息（本账户将作为赎回、现金分红、退款等业务的指定清算账户）			
预留银行户名（银行户名与申请人保持一致）：			
预留银行账户：			
开户银行名称（请填写详细的营业网点）：			
本管理人保证该产品资金来源的合法性和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准确性、完整性，并对其承担责任。			
机构/产品指定授权经办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募集机构审核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者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或复印件或加盖发证机关确认章的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派代表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派代表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产品管理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经办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或复印件、业务授权委托书 <input type="checkbox"/> 本表内容填写全面、正确			
经办人审核意见及签字：			
复核人审核意见及签字：			
募集机构盖章：_____ 年 月 日			
*注：“机构类型”参照协会《基金行业数据集中备份接口规范（试行）》的规则适用			

附件六：投资者风险匹配告知书及投资者确认函

投资者姓名/名称			
证件类型		证件编号	
投资者类型及风险匹配告知书	<p>尊敬的投资者：</p> <p>根据您/贵机构填写的《投资者基本信息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司将您认定为<input type="checkbox"/>普通投资者/<input type="checkbox"/>专业投资者。结合您/贵机构填写的风险测评问卷以及其它相关信息，我司对您的风险承受能力进行了综合评估，现得到评估结果如下：</p> <p>您/贵机构的风险承受能力为：【    】，依据我司的投资者与产品、服务风险等级匹配规则，您/贵机构的风险承受能力等级与我司【    】的风险等级【    】相匹配。</p> <p>我司在此郑重提醒，我司向您/贵机构销售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将以您的风险承受能力等级和投资品种、期限为基础，若您/贵机构提供的信息发生任何重大变化，您/贵机构应当及时以书面方式通知我司。我司建议您/贵机构审慎评判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结合自身投资行为，认真填写投资品种、期限，并做出审慎的投资判断。</p> <p>如同意我司评估结果，请在投资者确认函中签字，以示同意。</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东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章 年    月    日</p>		
投资者确认函	<p>尊敬的东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p> <p>本人/本机构已仔细阅读贵司的《投资者类型及风险匹配告知书》，已充分知晓并理解贵司对本人/本机构的风险承受能力评估及产品、服务风险等级匹配结果。本人/本机构对该《投资者类型及风险匹配告知书》内容没有异议，愿意遵守法律、法规及贵司有关规定，通过贵司购买产品或者服务。</p> <p>本人/本机构承诺，将及时以书面方式如实地向贵司告知本人/本机构的重大信息变更。</p> <p>本确认函系本人/本机构独立、自主、真实的意思表示。</p> <p>特此确认。</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投资者签字/签章： 年    月    日</p>		
授权经办人信息	经办人		职务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经办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七：专业投资者告知及确认书

基金管理人告知栏	<p>尊敬的客户（客户名称：_____）：</p> <p>根据贵机构提供的财产状况、交易情况、风险问卷调查、投资经历等相关证明材料，经复核贵机构被划分为专业投资者。现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请贵机构仔细阅读，并在客户确认栏签章确认：</p> <p>一、基金管理人在向专业投资者销售金融产品或提供金融服务时，对专业投资者履行的适当性职责区别于其他投资者。</p> <p>二、如贵机构希望不再被划分为专业投资者，可向本公司提出申请。</p> <p>三、当贵机构的财产状况、交易情况、投资经历等信息发生重大变化时，请及时通知我公司，经复核如不再符合专业投资者的申请条件，将不再被划分为专业投资者。</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基金管理人签章： 年 月 日</p>
客户确认栏	<p>本机构自愿申请被划分为专业投资者，已阅读了上述告知内容，确认相关申请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并知悉贵公司根据申请资料将本机构划分为专业投资者。对于贵公司销售的金融产品或提供的金融服务，本机构具有专业判断能力，能够自行进行专业判断。</p> <p>本机构确认已了解贵公司对专业投资者和普通投资者在履行适当性职责方面的区别，本机构知悉可以自愿申请或因不再符合专业投资者的条件，而不再被划分为专业投资者的规则。</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客户签章： 年 月 日</p>

## 附件八：基金产品或者服务风险等级划分

风险等级	产品参考因素
R1	产品结构简单，过往业绩及净值的历史波动率低，投资标的流动性很好、不含衍生品，估值政策清晰，杠杆不超监管部门规定的标准
R2	产品结构简单，过往业绩及净值的历史波动率较低，投资标的流动性好、投资衍生品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估值政策清晰，杠杆不超监管部门规定的标准
R3	产品结构较简单，过往业绩及净值的历史波动率较高，投资标的流动性较好、投资衍生品以对冲为目的，估值政策清晰，杠杆不超监管部门规定的标准
R4	产品结构较复杂，过往业绩及净值的历史波动率高，投资标的流动性较差，估值政策较清晰，一倍(不含)以上至三倍(不含)以下杠杆。
R5	产品结构复杂，过往业绩及净值的历史波动率很高，投资标的流动性差，估值政策不清晰，三倍(含)以上杠杆。
<p>注：</p> <p>1、上述风险划分标准为参考因素，基金募集机构可以根据实际情况，确定评估因素和各项因素的分值和权重，建立评估分值与具体产品风险等级的对应关系，基金服务的风险等级应按照服务涵盖的产品组合的风险等级划分。</p> <p>2、基金服务指以销售基金产品为目的开展的基金推介、基金组合投资建议等活动</p> <p>3、产品或服务的风等级至少为五级，风险等级名称可以结合实际情况进行调整</p> <p>4、R4、R5 杠杆水平是指无监管部门明确规定的产品杠杆水平</p>	

经确定：\_\_\_\_\_风险等级为 R5

附件九：专业投资者转化为普通投资者申请表

投资者姓名/名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授权经办人		职务	
授权经办人身份证号码			
转 化 告 知 内 容	<p>尊敬的 xx(机构名称)：</p> <p>本人/机构名称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经贵司认定为专业投资者,经本人/本机构审慎考虑,现决定自愿转化为贵司的普通投资者。该转化效力自贵司确认之日起及于所有在贵司销售的、匹配该等级普通投资者的基金产品或服务。</p> <p>本人/机构自贵司确认转化为普通投资者之日起,适用普通投资者相关规则从事基金交易活动。</p> <p>投资者(自然人签名/机构签章、授权代表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复核结论	<p>我司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依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第八条第(四)或(五)项将该投资者认定为专业投资者。经复核,该投资者符合相关转化规定条件,且无其它不得转化情况,现对其转化为普通投资者决定予以核准、确认。</p> <p>复核人(一)： _____ 复核人(二)：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募集机构签章：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附件十：普通投资者转为专业投资者申请表

投资者姓名/名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授权经办人		职务	
经办人身份证号码			
转化申请内容	<p>尊敬的 xx(机构名称)：</p> <p>本人/机构名称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经贵司认定为普通投资者，经本人/本机构审慎考虑，现决定自愿申请转化为贵司的专业投资者。本人/本机构已充分理解专业投资者与普通投资者的区别，转化为专业投资者后，将自主承担可能产生的风险和后果。本人/机构承诺所提供材料真实、准确、完整。</p> <p>特此申请 投资者（自然人签字/机构签章、授权代表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基金销售机构复核内容	专业投资者类型	复核内容	是否符合
	机构投资者	最近 1 年末净资产不低于 1000 万元人民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最近 1 年末金融资产不低于 500 万元人民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为具有 1 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历的除专业投资者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自然人投资者	金融资产不低于 300 万元人民币，或者近 3 年本人年均收入不低于 40 万元 年均收入不低于 30 万元人民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为具有 1 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历，或者具有 1 年以上金融产品设计、投资、风险管理及相关工作经历的自然人投资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补充材料	是否补充提交材料，对以往投资经历、投资经验以及投资知识相关情况进行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参加本销售机构举办的投资知识测试或者模拟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p>我司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依据相关规定将该投资者认定为普通投资者。经复核，该投资者符合《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转化条件，并履行了该办法第十二条规则要求，且无其它不得转化情况，我司经过审慎考虑，现批准将其转化为专业投资者。</p> <p>复核人（一）：_____ 复核人（二）：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募集机构签章：_____ 年 月 日</p>			

## 附件十一：高龄客户风险确认书

### 高龄客户风险确认书

【适用 70 周岁（含）以上】

客户姓名：\_\_\_\_\_ 客户号：\_\_\_\_\_

证件类型：\_\_\_\_\_ 证件号码：\_\_\_\_\_

本人现年\_\_\_\_\_周岁。

一、本人自愿至东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购买私募基金--\_\_\_\_\_, 投资意愿强烈；

二、本人在购买此私募基金前，已认真阅读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风险揭示书等所有条款，已了解并知晓购买私募基金的所有风险并确信自己已做好足够的风险评估与财务安排；

三、东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工作人员已对此私募基金的高风险性向本人进行了充分的告知，但本人判定自己的身体状况、精神状态及风险承受能力完全能够承受从事购买私募基金所带来的各种风险；

四、本人承诺在东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购买私募基金的一切风险、收益和损失由本人自行承担。

以下内容须高龄客户抄写：

本人确认已全面知晓并理解购买私募基金的法律法规、业务规则、风险揭示书所有条款的全部内容，自行承担购买私募基金的一切风险、收益和损失。

\_\_\_\_\_  
\_\_\_\_\_  
\_\_\_\_\_  
客户签名：\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